

平安汇通股往金来（混沌道然）分级 5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计划提前终止公告

尊敬的各位投资者：

根据您持有的《平安汇通股往金来（混沌道然）分级 5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中：第四：（五）：“普通级委托人有权在每年开放日前三十个工作日向资产管理人提出结束本资管计划的要求，资产管理人和资产托管人有义务配合普通级委托人终止资产管理合同。”以及，《平安汇通股往金来（混沌道然）分级 5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补充协议》中：第二十二：（三）：9、“因监管部门政策法规的改变导致本资产管理计划必须提前终止时，本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终止。”

现平安汇通股往金来（混沌道然）分级 5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根据附件普通级委托人的申请，按照资产管理合同及合同补充协议的约定，决定本资管计划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提前终止，并对委托人进行清算收益分配。

感谢您对我们的支持与信任！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9 日